

ICS 91.120.10
Q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795—1999

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

Glass wool thermal insulating products for building

1999-07-30 发布

2000-02-01 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标 准

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

GB/T 17795—199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

邮政编码：100045

<http://www.bzcbs.com>

电话：63787337、63787447

1999 年 12 月第一版 2004 年 12 月电子版制作

*

书号：155066 · 1-16277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7369—1998《建筑绝热材料的应用类型和基本要求》(idt ISO/TR 9774:1990)，规定了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在任何应用情况下的一些基本技术要求。

本标准参考 JIS A9521:1994《住宅用人造矿物棉绝热材料》、ISO 8144:1995《用于通风式屋顶空间的矿物棉毡》、ASTM C665:1995《用于轻型框架结构及已建成住宅矿物棉保温毡》、BS 5803:1985《用于住宅斜屋顶空间的绝热材料》和 DIN 18165:1991《第 1 部分：建筑用纤维绝热材料》制定。

本标准参考国外先进标准，首次在建筑绝热产品标准中采用热阻值来表述材料的绝热性能。

本标准的附录 A 为标准的附录。

本标准由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绝热材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CSBTS/TC 191)归口。

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标准化研究所、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院测试技术研究所。

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欧文斯科宁玻璃纤维有限公司、上海平板玻璃厂、北京依索维尔玻璃棉有限公司、西斯尔(广东)玻璃棉制品有限公司、河北宏远玻璃纤维制品厂。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李金平、胡云林、王巧云、孙克光、吴会国、包三红、易利群、牛犇、甘向晨。

本标准委托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标准化研究所负责解释。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

GB/T 17795—1999

Glass wool thermal insulating products for building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的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建筑绝热用玻璃棉制品，不适用于建筑设备（如管道设备、加热设备）用玻璃棉制品，也不适用于工业设备及管道用玻璃棉制品。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 191—1990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4132—1996 绝热材料及相关术语

GB/T 5480.3—1985 矿物棉及其板、毡、带尺寸和容重试验方法

GB 8624—1997 建筑材料燃烧性能分级方法

GB/T 10294—1988 绝热材料稳态热阻及有关特性的测定 防护热板法

GB/T 10295—1988 绝热材料稳态热阻及有关特性的测定 热流计法

GB/T 13350—1992 绝热用玻璃棉及其制品

GB/T 17146—1997 建筑材料水蒸气透过性能试验方法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 GB/T 4132 的定义。

4 分类

4.1 产品分类

4.1.1 按包装划分

按包装方式不同，可划分为压缩包装产品和非压缩包装产品两类。

4.1.2 按形态划分

按形态划分为玻璃棉板和玻璃棉毡两类。

4.1.3 按外覆层划分

按外覆层划分为如下三类产品。

4.1.3.1 无外覆层产品

4.1.3.2 具有反射面的外覆层产品

这种外覆层兼有抗水蒸气渗透的性能，如铝箔及铝箔牛皮纸等。